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鑫医疗"、"公司"或"发行人")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 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 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三鑫医疗在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 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719 号)核准,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86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87 元。截止 2015 年5 月 11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86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255,598,2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25,872,241.0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9,725,958.94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6-00007 号的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末,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1,098.74 万元。2017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4,056.16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另外,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购买 "蕴通财富•日增利 91 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向交通银行购买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 91 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万元和"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316.5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莲支行三家银行于2015年6月1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由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3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履行《监管协议》,未发生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时的存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时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用途
交通银行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	361650000018010110181	180,000,000.00	云南三鑫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招商银行南昌昌南支行	791904662210106	38,000,000.00	年产 2,000 万支静脉留置针 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中国银行南莲支行营业部	193228836901	11,725,958.9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合计		229,725,958.94	

2、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定期存单	账户 类别	账户余额 (万元)
江西三鑫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昌小蓝 开发区支行	云南三鑫医疗器械 生产项目	361650000018010110181	活期	2,316.56



户名	开户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定期存单	账户 类别	账户余额 (万元)
江西三鑫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昌昌南 支行	年产2000万支静脉 留置针技术改造及 扩产项目		活期	0
江西三鑫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莲支 行营业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93228836901	活期	0
合计					2,316.56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972.60		
减:募集资金总投入	21,098.74		
其中: 2017年募集资金投入	4,056.16		
加: 利息收入	442.7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316.5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316.56 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无。

(三)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12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 1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资金(其中:公司自有资金不超过 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小蓝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购买 "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产品已全部赎回。

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91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1500万元和"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15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述产品已全部赎回。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1 1-2-4	/4/6
募集资金总额:	集资金总额:			22, 972. 6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4, 056. 16			4, 056. 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1, 098. 74			21, 098. 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X 3E .O. IIX				
承诺投资 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云南三鑫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无	18, 000. 00	18, 000. 00	3, 947. 76	16, 099. 26	89. 44	2017/5/31	-206. 27	不适用	否
2、年产2,000万支静脉留置针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无	3, 800. 00	3, 800. 00	108. 40	3, 816. 33	100. 43	2017/5/31	/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无	1, 172. 60	1, 172. 60	0.00	1, 183. 15	100. 90	2017/5/31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 972. 60	22, 972. 60	4, 056. 16	21, 098. 7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云南三鑫医疗器械生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系由于所在地区电力等公共基础配套设施的影响,本项目厂房、办公楼等工程进展较预期计划滞后;《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的修订使项目生产许可及产品注册周期均超出公司此前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以募集资金 9,633.2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1日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5】第6-00038 号《审核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已于2015年6月25									



	日完成了上述置换。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2,316.56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帐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报告认为,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 三鑫医疗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 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 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 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三鑫医疗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三鑫医疗在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宁小波	李秋雨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年 月 日